

华能榆社 5 万千瓦光伏发电改建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预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ZB2023-08-2-146)

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1. 招标条件

本华能榆社 5 万千瓦光伏发电改建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预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机关批准，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山西省榆社县

2.2 标段划分：华能榆社 5 万千瓦光伏发电改建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预招标标段包 1

2.3 服务期：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委托人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进场服务，现场服务结束与项目竣工验收同步，竣工后负责：配合工程结算、工程审计、工程总结、项目后评价、工程质保监督。建设工期（以下节点均为暂定，最终以甲方下发开工令为准）：本项目预计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工，2023 年 12 月份全容量并网，尾工尾项预计 2024 年 4 月份完成。竣工验收后质量监理服务跟踪计划时间至少 12 个月，上述时间节点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的全过程监理，监理范围本项目全部工程（包括升压站电气改造、进场道路、集电线路、光伏场区拆迁改造等与本工程有关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各系统和配套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设备及材料采购、运输和管理；项目各系统工程和其他配套工程的施工准备、施工（拆迁改造）、调试、竣工验收（含各工程专项验收）；验收移交后质保期服务，实现消防、安全设施、劳动安全卫生、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三同时”等。项目租地、林业（含林地补偿、植被恢复等费用）、地表附着物拆迁补偿、施工协调、并网手续办理、技术培训以及其他服务等，负责全部施工总承包的组织，负责设备及材料的到货验收，负责监督管理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的实施与控制；负责过程验收及竣工验收的组织，配合竣工结算、配合项目后评价、工程总结、竣工档案资料的移交等所应承担的全部监理责任。

本次华能榆社 5 万千瓦光伏发电改建项目工程监理服务招标为预招标，由于本项目尚未取得华能集团公司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待集团公司项目批复文件下达生效后，招标结果方可根据集团批复意见执行、生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条件

投标人须为华能集团供应商库内合格供应商，且未处于暂停参加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满足供应商参与业务的权限。

（供应商参与业务的权限：一级供应商分为一级集采供应商和总部部门供应商。一级集采供应商可向华能集团范围内所有单位提供采购服务；华能集团总部部门供应商可向华能集团所有总部部门提供采购服务。二级供应商可向华能集团所有二级单位及其所辖企业提供采购服务。非库内合格供应商有意愿参加库内公开招标的，按照华能供应商入库流程申请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有资格参加库内公开招标采购活动）。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工程监理电力工程专业甲级资质，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2.2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 2 个 50MW 级及以上的新能源（仅限光伏、风电）项目工程监理技术服务业绩，须同时提交相关业绩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至少提供首页、签字盖章页、能证明与招标人要求的业绩相符的服务内容的相关页面），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3.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起至 2023 年 08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止。

获取方式：

4.1 下载安装投标管家：投标人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首页（<https://ec.chng.com.cn>）“服务中心-->下载专区”下载并安装投标管家。

4.2 购买：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线上购买招标文件。登录投标管家，选择参与的项目购买文件。

4.3 联系人: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页面务必填写本次投标的业务联系人, 在发标、澄清、评标期间等环节的通知, 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4 下载: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 点击“招标文件-->文件下载”, 在点击确认下载后便可获得招标文件。

4.5 客服电话 400-010-1086。

4.6 招标文件费:

标段“华能榆社 5 万千瓦光伏发电改建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预招标标段包 1”售价: 0 元, 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8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式: 通过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chng.com.cn>) 智能招评标系统投标管家递交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8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chng.com.cn>)。到开标时间后, 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上集中解密。递交过程记录在案, 以存档备查。

7. 其他

7.1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chng.com.cn>) 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介提供的信息而造成的损失,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7.2 注册、登录

7.2.1. 本项目采用线上招标, 投标人须访问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完成注册、交费、下载文件等有关操作, 采用以下 2 种方式登录:

(1) 使用“中招互连”手机 APP 扫描投标管家的二维码登录;

(2) 直接通过用户名、密码登录。

7.3 CA 证书办理及驱动下载

CA 证书用于确保招标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及投标文件保密性。没有办理 CA 证书，将无法加解密投标文件，也无法参加网上开标。

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 CA 证书相关事宜。如未安装“中招互连”APP，请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服务中心-->下载专区”，先下载并安装投标管家；安装完毕后打开投标管家，在页面右下角点击立即开通。使用手机扫码下载、注册“中招互连”APP，并自助办理 CA 证书。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扫码签章、扫码加密等所有流程全部使用中招互连 APP 操作。如有问题，请联系客服电话：4006664230。

7.4 投标文件的递交注意事项

7.4.1.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7.4.2. 投标人请于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管家，进入投标文件递交页面进行相关操作。投标人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准备。

7.4.3. 投标文件递交（提交）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招标人不予受理。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失败负责。

温馨提示：为避免大量投标人同一时间内上传投标文件造成系统拥堵，保证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建议投标人至少提前 2 天开始上传，确保上传成功。

8. 监督部门

企业管理与法律合规部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太原市后所营村东 200 米华能山西低碳技术研发中心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15110610136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招标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七北路 10 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400-010-1086 转 8607

电子邮件：hnbwk01@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签名)

(盖章)